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佩蒂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佩蒂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0号）核准，公司向11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2.1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6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603,773.5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036,226.42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佩蒂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1851号《验资报告》。

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专户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
1	新西兰年产4万吨高品质宠物干粮新建项目	18,722.48	13,803.62
2	柬埔寨年产9200吨宠物休闲食品新建项目	14,946.28	13,850.00

3	城市宠物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0,603.80	7,25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6,300.00	16,300.00
	合计	60,572.56	51,203.62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的资金需要部分的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佩蒂股份不存在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未赎回的情形。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在不影响项目建设和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闲置资金收益，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高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三）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董事会授权期限内可以在不超过前述总额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四）投资的产品情况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的相关产品进行审慎评估，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转存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等，且符合以下条件：

-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3、投资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4、公司不能通过质押相关产品进行融资。

（五）授权有效期

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到期后相关资金将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

（六）实施方式

在授权的范围内，董事会的权限包括：选择合格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投资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在此期间，董事会可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具体业务。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考虑资金的闲置时间和数量等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二）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更高的收益，为股东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的现金管理行为不属于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审批程序

2020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授权公司或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佩蒂股份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佩蒂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规范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安信证券对佩蒂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志超

郭明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0 日